

| | | |
|---|-------|--|
| 路政署 | 合約編號： | |
| 公路刨鋪工程 | | |
| 緊急應變計劃 | | |
| <p>(一) 如刨機有故障時，擺放於____廠 / ____ / ____ 之後備機械應立即出動趕赴施工現場。(____ 分鐘內) [註：後備機械到達現場後，應重新評估刨路範圍，已超越時間限制 ____ 不應再刨。]</p> <p>(二) 如攤鋪機或壓路機有故障時，同時進行之所有刨路工程應立即終止，參照附表三估計剩餘時間能鋪瀝青之面積，並由廠搬運後備機械趕赴現場。(____ 分鐘內)</p> <p>(三) 如遇瀝青廠有嚴重故障時，應通知後備瀝青廠即時提供材料，如不能提供足夠材料，應以合適後備材料鋪順已刨面積，如仍不夠材料，應以冷地保或鐵板暫時鋪順高低接口處，垂直線不平處更劃上雙白線，加擺路面不平牌提醒駕駛者要小心，並通知路政署當值負責人。</p> <p>(四) 若未能於____前開放，應立即諮詢路政署當值負責人(當區工程師或幫辦) 決定是否需要知會運輸署第一聯絡點，警察交通電台等部門安排適當應變措施。</p> <p>(五) 如有需要，其他封路之工作隊伍亦要立即調派至現場幫忙清理封路設施。</p> <p>(六) 在緊急情況下，非必要工序例如馬路線、貓眼及路星安裝可暫時擱置及儘快開放行車線。</p> | | |